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600358

201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长	王为民	因工作原因	黄春旺

三、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王为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武连合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461,728.18 元，可供分配利润为-39,358,368.42 元。

鉴于公司 2013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26
第八节	公司治理.....	31
第九节	内部控制.....	35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3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6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国旅联合、*ST 联合	指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汤山公司	指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颐尚温泉酒店	指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颐尚温泉酒店
重庆颐尚	指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颐锦白鹭洲会所	指	南京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所属经营项目
颐锦宜昌会所	指	宜昌国旅联合颐锦商务会所有限公司所属经营项目
颐锦海南公司	指	海南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汤山地热公司	指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地热开发有限公司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董事会报告”有关章节中详细描述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国旅联合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UNITED TRAVE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UT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为民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晓	陆邦一
联系地址	南京市汉中路 89 号 18 楼 A 座	南京市汉中路 89 号 18 楼 A 座
电话	025-84700028	025-84700028
传真	025-84702099	025-84711172
电子信箱	chengxiao@cutc.com.cn	lubangyi@cutc.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汉中路 89 号金鹰国际商城 18 楼 A 座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29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汉中路 89 号金鹰国际商城 18 楼 A 座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29
公司网址	www.cutc.com.cn
电子信箱	webmaster@cutc.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 联合	600358	国旅联合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二)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 2011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三) 公司上市以来, 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上市初期, 主要经营范围为: 1) 旅游产业投资; 2) 汽车客运服务及出租汽车经营; 3) 旅游信息咨询服务; 4) 国内贸易(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办理审批手续后经营); 5) 旅游电子商务; 6) 旅行服务预定, 7) 资产租赁。

2008 年, 公司经营范围增加酒店管理及度假区管理咨询; 投资咨询。

2012 年, 公司经营范围增加实业投资, 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

(四) 公司上市以来,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 第一大股东一直为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即原“中国国际旅行社总社”)。2013 年 10 月 9 日, 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公司发布公开征集股份受让方公告, 拟通过公开征集股份受让方的方式转让所持有公司 73,556,106 股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 17.03%(详见公司 2013-临 036 号公告:《*ST 联合关于第一大股东公开征集股份受让方公告》)。2014 年 1 月 10 日, 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与厦门当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 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国旅联合 73,556,106 股股份转让给厦门当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转让事项需经国务院国资委同意后方可组织实施(详见公司 2014-临 001 号公告:《*ST 联合关于第一大股东股权转让提示性公告》)。2014 年 2 月 20 日, 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国旅联合股份给厦门当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详见公司 2014-临 007 号公告:《*ST 联合关于第一大股东股权转让进展公告》)。2014 年 3 月 31 日, 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与厦门当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完成股份过户手续(详见公司 2014-临 010 号公告:《*ST 联合第一大股东股份转让完成过户手续的公告》)。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签字会计师	单峰
	姓名	潘时骏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	118,568,746.96	150,400,718.16	-21.16	177,969,51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61,728.18	-56,059,078.22	不适用	-63,110,27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737,359.07	-81,663,904.35	不适用	-55,293,47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0,538.48	-34,369,729.03	不适用	89,797,302.58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1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8,607,801.49	448,146,073.31	2.33	503,587,600.36
总资产	1,054,140,440.62	1,160,209,051.82	-9.14	1,104,860,351.38

(二) 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2	-0.13	不适用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2	-0.13	不适用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7	-0.19	不适用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1	-11.79	不适用	-11.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9	-17.17	不适用	-10.3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1,416,371.53	出售南京颐皇温泉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颐尚天元商务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颐锦兰生商务管理有限公司股权	-3,800,717.54	-16,349.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6,213,619.40	27,427,301.04
债务重组损益	-3,592,5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3,343.2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9,557,290.40	向重庆颐尚收取的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18,560,876.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1,728.29		158,008.38	2,735,107.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858,266.06	-25,147,354.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749.39			
所得税影响额	-37,641,439.07		-9,385,226.45	-12,815,507.97
合计	129,199,087.25		25,604,826.13	-7,816,804.2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3 年国旅联合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9 亿元，实现净利润 1,046 万元，接待近 34 万旅游人次，实现了扭亏为盈的目标。

1、各所属企业经营情况

颐尚温泉酒店

2013 年对于颐尚温泉酒店来说是经营环境较为严峻的一年，诸多外部不利因素对酒店经营造成较大的影响，与去年同期相比，餐饮、客房、温泉营收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

为应对急剧变化的外部环境和激烈的市场竞争，颐尚温泉酒店根据市场变化，灵活调整经营思路和营销方向，积极开拓产品销售渠道：通过参加高铁旅游推介会、自驾游产业博览会等活动加强对颐尚温泉品牌的推广；参加网络营销创新合作研讨会，并继续沿用促销团购等方式；同时针对微博、微信等网络营销平台的兴起，酒店通过转发、有奖平台等活动，聚集了一批颐尚忠实客户，有效开发了一批潜在消费群。

积极参与《温泉旅游》杂志组织的中国温泉旅游行业首届“金汤奖”的评选工作，南京汤山颐尚温泉酒店荣获最具文化底蕴温泉（Best Culture）奖。

酒店在成本控制上，建立定价制度，监控供货价格。加强对能耗的控制，通过每日通报能耗的使用情况，针对异常情况找原因，对控制能耗的有效方法进行推广，温泉水、自来水和用电量与去年同期相比，都呈下降趋势。

2013 年，颐尚温泉酒店实现营业收入 7,877 万元，实现 GOP 利润 980 万元。

汤山公司

2013 年，汤山公司成功转让南京颐皇温泉管理有限公司 42.9% 股权、南京颐尚天元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21% 股权、南京颐锦兰生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40% 股权，共实现投资收益 15,140 万元。上述交易切实保障了公司当年业绩的扭亏为盈。

颐锦白鹭洲会所

客观市场环境的变化给颐锦白鹭洲会所的经营带来了巨大的困难。面对市场的变化，颐锦白鹭洲会所改变经营思路，降低人均消费标准，拓展婚宴市场，增加大众消费。同时，积极开拓新的消费市场，并建立网络合作平台，推出团购套餐，以满足节假日、周末的家宴等各类聚会需求。

2013 年，颐锦白鹭洲会所实现营业收入 1,149 万元，净利润-264 万元。

颐锦宜昌会所

2013 年宜昌颐锦会所的发展由自主经营向承包经营、房产租赁转移，避免了宜昌颐锦会所严重亏损。

颐锦海南公司

颐锦海南公司 2013 年度收回了公司在海南的债权，解决了历史遗留问题，并顺应市场变化，将相关物业装修出租，盘活资产，每年为海南颐锦公司增加了近 60 万元的租赁收入。

汤山地热公司

2013 年，汤山地热公司在保持企业正常经营，保障用水单位特别是颐尚温泉酒店的温泉水供应的同时，将工作重点放在细化温泉水调价方案，利用价格这一经济杠杆体现地热稀缺资源价值，保证温泉水商户对温泉水资源的有效节约和合理利用。

2013 年，汤山地热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4 万元，实现利润 51 万元。

2、品牌管理输出和新项目考察储备情况

2013 年年初，公司与青海祁连签订顾问咨询合同，由颐尚温泉酒店安排人员赴青海并顺利完成了项目的合作，在进行颐尚品牌管理输出的同时，也为公司培养了更多的优秀管理人才。

2013 年，公司应邀组织了多批考察小组赴各地考察新项目：包括完成对青岛即墨温泉项目、安徽蚌埠龙子湖项目、上海崇明岛项目、天津滨海新区项目等项目的考察，并接待了多批外省市对颐尚汤山温泉的考察团。

3、合作开发项目的持续推进和资产处置工作的收尾

2013 年，公司着力推进已签订各项股权转让、合作开发协议的持续落实，分别完成了汤山颐皇公司、颐锦兰生公司剩余股权的转让并收回股权转让款，完成了颐尚天元 21%股权转让并收回股权转让款，完成了重庆颐尚 30%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并于 2014 年 2 月份收回全部股权转让款。

2013 年 12 月，国旅联合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青岛公司）与青岛人一置业公司签署债务清偿协议和商品房预售合同，人一公司以其所持有的房产抵偿其所欠青岛公司的债务。此举从根本上解决了给公司带来长期困扰的青岛公司应收款问题。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8,568,746.96	150,400,718.16	-21.16
营业成本	19,798,153.27	23,908,700.83	-17.19
销售费用	77,240,953.59	69,932,093.25	10.45
管理费用	62,198,413.15	58,797,755.47	5.78
财务费用	40,579,602.51	33,808,805.27	2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0,538.48	-34,369,729.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970,890.48	-156,874,700.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821,493.20	56,048,649.64	-322.70

2、 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旅游饮食服务业	原材料等	18,255,617.27	92.21	23,654,117.83	98.94	-22.82
工业		94,505.66	0.48	254,583.00	1.06	-62.88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业	261,500.54	94,505.66	63.86			

旅游饮食服务业	97,453,916.02	18,255,617.27	81.27	-11.71	-22.82	增加 2.70 个百分点
---------	---------------	---------------	-------	--------	--------	--------------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南京	93,134,546.02	-9.39
宜昌	2,130,596.00	-69.10
其他	2,450,274.54	1.98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134,556,150.91	12.76	32,416,215.15	2.79	315.09
预付款项	324,014.65	0.03	1,548,093.85	0.13	-79.07
存货	3,194,871.60	0.30	5,784,966.26	0.50	-44.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0,000,000.00	5.69	170,000,000.00	14.65	-64.71
投资性房地产	38,433,865.21	3.65	17,208,139.87	1.48	123.35
在建工程	837,582.58	0.08	1,469,000.00	0.13	-42.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80,959.07	1.89	57,657,481.25	4.97	-65.52
短期借款	120,047,500.00	11.39	200,000,000.00	17.24	-39.98
应付账款	13,472,246.50	1.28	21,879,058.04	1.89	-38.42
应交税费	17,815,479.73	1.69	48,982,081.89	4.22	-63.63
其他应付款	18,821,650.77	1.79	11,559,243.75	1.00	62.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0	28.46	8,000,000.00	0.69	3,650.00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7.59	380,000,000.00	32.75	-78.95

货币资金：货币资金的增加原因主要是本期股权出售及收回委托贷款所致。

预付款项：预付账款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结转存货及营业成本所致。

存货：存货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减少库存备货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收回委托贷款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宜昌颐锦房产持有目的改为出租所致。

在建工程：在建工程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部分项目完工结转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股权出售可抵扣差异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短期借款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归还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应付账款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支付工程款所致。

应交税费：应交税费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支付年初应交税费所致。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增加的原因主要是部分费用本期计提未支付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转入所致。

长期借款：长期借款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转出所致。

(四) 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自上市以来，逐步确立了以温泉资源为核心，发展大中城市周边温泉休闲度假区的开发、管理和经营的主营业务。公司先后投资了颐尚.南京汤山温泉度假区和颐尚.重庆三溪口温泉度假区，“颐尚温泉”品牌已具有一定的市场影响力。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有如下两点：

- 1、公司经过对颐尚.南京汤山温泉度假区的投资开发与经营管理，逐渐摸索出了一整套温泉行业投资、经营、管理、服务的标准。公司作为中国旅游协会的理事成员，中国温泉协会的副会长单位，全面参与了温泉行业标准的制定与培训、星级工作的推广培训与评定评审，是业界被认可的温泉经营专家。
- 2、经过近些年的历练，公司已经建立起一支稳定的温泉开发经营管理团队，为经营好公司现有项目以及未来主业的扩张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杭州国旅联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4,800,000.00	4,797,594.00		4,797,594.00	30	30	
黑龙江国旅联合景区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6,000,000.00	5,948,235.67	-67,191.96	5,881,043.71	30	30	
南京丰特温泉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450,000.00	380,754.27	-62,820.47	317,933.80	45	45	
苏州九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权益法	6,000,000.00	5,936,131.93	-5,936,131.93				
南京颐皇温泉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11,834,124.69	10,699,771.12	-10,699,771.12				
南京颐尚天元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9,420,354.93	9,420,354.93	-9,420,354.93				
南京颐锦兰生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2,728,469.09	2,728,469.09	-2,728,469.09				
权益法小计		41,232,948.71	39,911,311.01	-28,914,739.50	10,996,571.51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成本法	7,412,926.54	7,412,926.54		7,412,926.54	19	19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	15	
宜昌三峡金山船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4,162,489.40	4,162,489.40		4,162,489.40	19	19	
北京八达岭野生动物世界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645,304.92	18,645,304.92		18,645,304.92	12	12	
哈尔滨均信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600,000.00	27,600,000.00		27,600,000.00	8.32	8.32	1,041,095.89
南京颐尚天元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4,474,668.59		3,638,029.06	3,638,029.06	19	19	
成本法小计		62,295,389.45	57,820,720.86	3,638,029.06	61,458,749.92			
合计		103,528,338.16	97,732,031.87	-25,276,710.44	72,455,321.43			

(1)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哈尔滨均信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7,600,000.00	20,000,000.00	8.323	27,600,00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合计	27,600,000.00	20,000,000.00	/	27,600,000.00	0.00	0.00	/	/

2、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委托贷款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1 年	0.12	工程投资	以其自有土地进行抵押	否	是	是	否	公司自有	联营公司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00	1 年半	0.156	工程投资	以其自有土地进行抵押	是	是	是	否	公司自有	联营公司

①2011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通过交通银行江苏省分行发放委托贷款给参股公司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1.1 亿元,贷款期限 2011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3 年 6 月 26 日,贷款利率为年息 12%。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以其自有土地进行抵押。

②2012 年 6 月 13 日,本公司通过交通银行江苏省分行发放委托贷款给参股公司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6000 万元,贷款期限 2012 年 6 月 13 日至 2013 年 12 月 12 日,贷款利率为年息 15.6%。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以其自有土地进行抵押。

③2012 年 6 月 13 日,本公司通过交通银行江苏省分行发放委托贷款给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6,000 千万元,贷款期限 2012 年 6 月 13 日至 2013 年 12 月 12 日,贷款利率为年息 15.6%。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以其自有土地进行抵押。该笔委托贷款已于 2014 年 1 月 14 日收回。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行业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期末总资产	期末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	----	------	------	------	-------	-------	------	------	-----

南京国旅联合 汤山温泉开发 有限公司	旅游 业	温泉项目 资源开发 经营	100%	14000 万元	58553 万元	25755 万元	7887 万元	10269 万元	7587 万元
--------------------------	---------	--------------------	------	-------------	-------------	-------------	------------	-------------	------------

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 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当前我国温泉休闲度假产业存在着行业壁垒低、鱼龙混杂、文化内涵不足、同质同构化现象严重、产品雷同、服务水平不高、经营特色不明显等问题，这些问题的存在，有碍于市场消费群体对温泉文化的了解、温泉休闲养生理念的培养。

党的十八大报告中指出，必须以改善需求结构、优化产业结构、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推进城镇化为重点，着力解决制约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重大结构性问题。发展服务业，是我国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战略重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提及：全面发展国内旅游，积极发展入境旅游，有序发展出境旅游。推动旅游业特色化发展和旅游产品多样化发展，完善旅游服务体系，加强行业自律和诚信建设，提高旅游服务质量。有研究表明，高端旅游、自由行、旅游保险、邮轮旅游、温泉旅游是目前五种旅游新业态。我国的温泉休闲度假产业虽然起步较晚，但发展迅速，温泉产业近几年的市场规模保持年均 10% 以上的速度增长，大大高于 GDP 的平均增速，市场前景广阔。同时，随着中国旅游协会温泉旅游分会的成立以及《温泉企业服务质量等级划分与评定》的正式实施，将促进温泉休闲度假产业的规范、健康、有序地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未来公司的发展仍将以温泉为核心资源，以温泉度假区为载体，进行总体规划和开发，以自有品牌的主营业务为核心要素，有目标性地引入、带动及运作区域内关联产业的开发、建设与展，通过对资源的有效整合和利用，获取更多的资本来源渠道，实现多重资本的融合，真正实现企业对资本的全面操控和运作。

(三) 经营计划

1、各主营业务企业要致力于提高自身经营管理水平，确保公司经营任务的实现。

(1)、颐尚温泉酒店要立足开拓市场、产品创新、成本费用节约和资源整合，以 2014 年南京青奥会为契机，做好经营工作，利用外部合作、内部产品整合及创新服务等方式，努力提升销售，做到营收最大化。同时做好颐尚品牌的推广与维护，新设立酒店管理公司，通过提供咨询服务和运营管理服务，推进品牌输出，创造新的收入和盈利空间。

(2)、海南颐锦公司要做好公司资产管理工作，保证房产的出租率并盘活相关资产，确保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积极关注和了解海南省政府新颁布的各项法规及政策，凭借国旅联合近几年打造的颐尚品牌优势，通过各种渠道寻找适合国旅联合主营业务及符合海南公司实际情况的投资机会。

(3)、汤山地热公司要保证对温泉水资源的合理利用，保证商户特别是汤山颐尚温泉酒店的温泉水供应，做好与政府部门的沟通与协调工作，尽最大的努力争取水资源费的政策支持。

(4)、鉴于目前政策及市场大环境，颐锦白鹭洲会所如继续经营将给公司带来更大的亏损，公司拟采取果断措施，尽量减少损失。

(5)、公司销售中心要紧紧密结合公司旅游专项服务发展方向，建立起国旅联合统一的客户服务中心，为全体会员提供优质的服务。

2、有计划地推进资产处置工作和债权债务优化工作

(1)、汤山开发公司要积极推进颐尚天元 19% 股权的处置；同时采取多种方式盘活三期颐和酒

店资产。

(2)、青岛公司要切实落实与青岛人一置业公司签署的债务清偿协议，并制定已预购的商品房的使用方案，盘活存量资产，减少公司费用开支。

(3)、宜昌颐锦会所在继续资产租赁的同时，要积极寻找机会盘活的物业；同时要尽快解决宜昌联通公司资产变现，要积极稳妥地解决金山船务的债务问题。

(4)、公司将与重庆颐尚公司积极沟通，结合 15%股权转让，商谈新的债务清偿计划，力争缩短债务清偿所需时间。

(5)、公司将与北京颐锦公司积极沟通，商谈新的债务清偿计划，力争缩短债务清偿所需时间。

3、调整机构设置，优化精简人员，降低管理费用

公司从 2013 年末即开始按照公司现有的经营状况和下一步的工作安排，制订了公司总部部门设置调整及人员精简分步实施方案，以降低日常的办公费用，同时提升工作效率。2014 年公司将按照方案继续推进，建立起高效的组织构架，把公司总部变成高效精干，符合企业经营发展需要的管理部门。

4、大力推进品牌输出管理和新业务发展

2014 年公司将借鉴已实施的淮南、青海祁连的经验，利用颐尚品牌在温泉业界和消费者中的美誉度，大力推进温泉全案策划管理输出服务。为此，公司拟新设立南京颐尚温泉酒店管理公司实质性拓展品牌、管理输出业务。

另外，针对数字化网络时代的挑战与机遇，结合国旅联合会员俱乐部的管理平台和经验，公司正积极探索涉足线上线下旅游专项服务新业务。公司拟秉承合作、创新、共赢的理念，利用上市公司的资金、品牌、贴近资本市场的优势，与国内外各种新兴旅游专项服务类企业进行多种形式的合作。通过整合相关资源，培养相当规模的高含金量、忠实消费群，最终培育出有能力创制精准迎合客群个性化需求的系列专项旅游产品的平台型企业。

(四)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公司目前的资金状况基本能满足现阶段的业务需求。未来公司将结合战略发展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制订资金需求计划，在维持现有融资途径的同时，加强与券商、银行的沟通与合作，开辟融资新渠道。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1、投资风险及对策

温泉休闲度假项目投入规模大、地区广、建设周期长，如何最大限度地利用公司有限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多、快、好、省的完成投资计划将是一个严峻的考验，具有一定的投资风险。对此，公司拟采取的对策是：

(1)、提高项目可行性分析的水平，重大投资项目应经有资质的投资咨询公司评估，从源头避免风险。

(2)、各所属企业项目经理部在总部基建中心的统一领导下，严格执行公司现有的各项管理制度并在实施过程中加以完善。

(3)、加强建设资金的管理和监督。

(4)、加强工程预算和决算的审核力度。

2、经营管理风险及对策

在经营阶段可能产生的风险，主要表现在管理环节产生的风险和营销环节产生的风险。对此，公司的对策是：

(1)、总部将逐步提高公司的信息化管理水平，利用协同管理办公平台、会议视频系统等现代技术手段，集中公司的所有资源，提高系统内的办公效率，为公司财务的集中管理提供便利条件。

(2)、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建立科学的所属企业经营班子的配置架构、选配标准和考核标准。制定人才储备计划，通过系统的、有计划的实施人才储备与发展计划，满足公司战略目标和业

务发展对人才的需求。

(3)、建立公司销售与企业销售相结合的营销体系，制定公司整体的营销方案，分解和减低营销风险。

(4)、成立运营管理中心，加强从品牌推广、产品设计开发、质量控制的环节的管理。

(5)、建立有自己特色的成本分析与管理办法，加强成本控制。

三、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四、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和江苏证监局《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要求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12]276号)的要求，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12年8月7日公司董事会201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2年8月24日)审议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七号--关于年报工作中与现金分红相关的注意事项》的要求，结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再次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内容做相应的修订。

因公司近两年经营亏损，2011年和2012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63,110,274.38元和-56,059,078.22元，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2013年虽然公司盈利，但因公司年末未分配利润为-39,358,368.42元，本年度公司亦不分配利润。

(二)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不适用

(三)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年	0	0	0	0	10,461,728.18	0
2012年	0	0	0	0	-56,059,078.22	不适用
2011年	0	0	0	0	-63,110,274.38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二、 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不适用

三、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 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汤山公司转让颐皇公司 42.9% 股权	www.sse.com.cn
汤山公司转让颐尚天元 21% 股权	www.sse.com.cn
汤山公司转让颐锦兰生 40% 股权	www.sse.com.cn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1、 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自本年初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俞文	苏州九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	2013 年 2 月 27 日	6,000,000.00	0	63,868.07	否		是	是	0.17	其他

五、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六、 重大关联交易

(一)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南京颐尚天元商	其他关联人	5,453,256.80	-5,453,256.80	0.00			

务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颐锦兰生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1,575,987.25	-1,575,987.25	0.00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26,707,680.62	-18,097,552.27	108,610,128.35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79,645,559.68	-6,000,000.00	73,645,559.68			
北京八达岭野生动物世界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85,447.85	0.00	85,447.85			
合计		213,467,932.20	-31,126,796.32	182,341,135.88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代垫契税及往来款						
关联债权债务清偿情况	南京颐尚天元商务管理有限公司本期清偿 5,453,256.80 元； 南京颐锦兰生商务管理有限公司本期清偿 1,575,987.25 元； 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本期清偿 37,868,166.67 元；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本期清偿 6,000,000.00 元。						
与关联债权债务有关的承诺	无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年确认对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资金占用费收入 19,557,290.40 元； 对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债权计提减值 4,043,376.22 元。						

七、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2010年9月16日	2010年9月16日	2015年9月15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南京颐锦酒店管理	全资子公司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	40,000,000	2012年4月24日	2012年4月24日	2013年4月23日	一般担保	是	否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公司											
南京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3年2月8日	2013年2月8日	2013年8月7日	一般担保	是	否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	2013年2月23日	2013年2月23日	2014年2月22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2年1月17日	2012年1月17日	2013年1月18日	一般担保	是	否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	2012年2月14日	2012年2月14日	2013年2月13日	一般担保	是	否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3年2月7日	2013年2月7日	2014年2月6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70,0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00,000,00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8,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0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3.61						

(三)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不适用

九、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50,000.00	35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00

因公司与原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服务合同到期,公司决定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13 年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服务,聘期一年,年报审计费用为 3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25 万元,合计 60 万元。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13 年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服务的议案于 2013 年 9 月 24 日经公司董事会 2013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并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3 年 12 月 18 日)审议通过。

十、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432,000,000	100	0	0	0	0	0	432,000,0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32,000,000	100	0	0	0	0	0	432,000,000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无。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无。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无。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无。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3,1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40,58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03	73,556,106	0	0	无	0
南京江宁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44	45,080,388	0	0	无	0
浙江富春江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6	24,000,000	0	0	质押	24,000,000
北京市鼎盛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	13,041,660	0	0	无	0
杭州之江发展总公司	国有法人	2.64	11,392,273	0	0	无	0
上海大世界(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2.05	8,851,032	0	0	无	0
北京瑞然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未知	0.70	3,000,000	-637,015	0	无	0
蔡建华	境内自然人	0.42	1,803,700	526,200	0	无	0

	人					
吴健玲	境内自然人	0.40	1,730,000	1,730,000	0	无 0
谈奕	境内自然人	0.36	1,548,000	0	0	无 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	73,556,106		人民币普通股		73,556,106	
南京江宁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45,080,388		人民币普通股		45,080,388	
浙江富春江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0	
北京市鼎盛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041,660		人民币普通股		13,041,660	
杭州之江发展总公司	11,392,273		人民币普通股		11,392,273	
上海大世界（集团）公司	8,851,032		人民币普通股		8,851,032	
北京瑞然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蔡建华	1,803,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3,700	
吴健玲	1,7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0,000	
谈奕	1,54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南京江宁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富春江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发展总公司、上海大世界（集团）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中国国旅集团	王为民	1984 年 1 月 21 日	10000176-4	1,037,158,000	实业项目的投资

有限公司					和资产管理，自有房屋出租。
南京江宁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施代成	1997 年 7 月 28 日	2496760-8	1,500,000,000	对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经营运作，行使国有资产投资主体权利承担增值保值。

2013 年 10 月 9 日，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公司发布公开征集股份受让方公告，拟通过公开征集股份受让方的方式转让所持有公司 73,556,10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7.03%（详见公司 2013-临 036 号公告：《*ST 联合关于第一大股东公开征集股份受让方公告》）。2014 年 1 月 10 日，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与厦门当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国旅联合 73,556,106 股股份转让给厦门当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份转让事项需经国务院国资委同意后方能组织实施（详见公司 2014-临 001 号公告：《*ST 联合关于第一大股东股权转让提示性公告》）。2014 年 2 月 20 日，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国旅联合股份给厦门当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详见公司 2014-临 007 号公告：《*ST 联合关于第一大股东股权转让进展公告》）。2014 年 3 月 31 日，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与厦门当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完成股份过户手续（详见公司 2014-临 010 号公告：《*ST 联合第一大股东股份转让完成过户手续的公告》）。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从股东单位获得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
王为民	董事长	男	52	2013年2月6日	2015年6月5日	0	0	0		0	
施代成	副董事长	男	48	2012年6月6日	2015年6月5日	0	0	0		0	
金岩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49	2012年6月6日	2015年6月5日	0	0	0		61.64	
黄春旺	董事	男	61	2012年6月6日	2015年6月5日	0	0	0		0	
郭少军	董事	男	43	2012年6月6日	2015年6月5日	0	0	0		0	
蔚然风	董事	男	49	2012年6月6日	2015年6月5日	0	0	0		0	
胡航	独立董事	男	50	2012年6月6日	2015年6月5日	0	0	0		12	
张启富	独立董事	男	49	2012年6月6日	2015年6月5日	0	0	0		12	
崔劲	独立董事	男	48	2012年6月6日	2015年6月5日	0	0	0		12	
蔡丰	监事会主席	男	49	2012年6月6日	2015年6月5日	0	0	0		0	
翁建强	监事	男	37	2012年6月6日	2015年6月5日	0	0	0		0	
葛鑫	职工监事	男	50	2012年6月6日	2015年6月5日	0	0	0		20.31	
李鲤	常务副总经理	男	50	2011年8月4日	2014年8月3日	0	0	0		35.89	
武连合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5	2011年8月4日	2014年8月3日	0	0	0		32.75	
解小兵	副总经	男	47	2011年8	2014年8	0	0	0		32.27	

	理			月 4 日	月 3 日						
陈明军	副总经理	男	44	2011 年 8 月 4 日	2014 年 8 月 3 日	0	0	0		37.31	
赵磊	副总经理	男	40	2011 年 8 月 4 日	2014 年 8 月 3 日	0	0	0		24	
程晓	董事会秘书	男	54	2011 年 8 月 4 日	2014 年 8 月 3 日	0	0	0		32.85	
合计	/	/	/	/	/	0	0	0	/	313.02	

王为民：曾任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法人代表）、党委书记，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书记，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施代成：曾任南京市江宁区财政局副局长。现任南京江宁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金岩：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黄春旺：曾任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总经理助理兼资产管理部总监，香港中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董事长、庐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吴桥杂技大世界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现退休。

郭少军：曾任红楼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现任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浙江省丝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上海永菱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

蔚然风：曾任内蒙古兴海工贸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内蒙古龙海集团公司、内蒙古龙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现任北京市鼎盛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内蒙古鼎盛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胡航：北京华安信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启富：曾任北京市国方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现任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合伙人。

崔劲：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高级合伙人。

蔡丰：上海大世界（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翁建强：曾任杭州留下建设有限公司前期部经理，杭州城西污水处理厂筹建办主任。现任杭州之江发展总公司副总经理。

葛鑫：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

李鲤：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武连合：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解小兵：曾任北京市浩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总经理。现任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明军：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京汤山颐尚温泉度假酒店总经理，南京颐锦酒店管理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赵磊：曾任宜昌三峡金山船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宜昌国旅联合颐锦商务会所有限公司总经理。

程晓：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3 年 1 月 15 日，公司原董事长张建华先生因退休，辞去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职务。2013 年 2 月 6 日公司增补王为民先生为公司董事，并选举王为民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同。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王为民	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施代成	南京江宁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蔚然风	北京市鼎盛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蔡丰	上海大世界（集团）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翁建强	杭州之江发展总公司	副总经理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王为民	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郭少军	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浙江省丝绸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上海永菱房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长
蔚然风	内蒙古鼎盛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胡航	北京华安信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张启富	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	主任律师、合伙人
崔劲	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高级合伙人
蔡丰	上海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主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董事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经营规模、人才市场薪酬情况、全年经营业绩和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等，经考核综合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按照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对高管人员实行年度绩效考核，考核结果应用于薪酬管理、职务调整等方面。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13.02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建华	董事长	离任	退休
王为民	董事长	聘任	增补

五、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原董事长张建华先生因退休，辞去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职务。公司增补王为民先生为公司董事，并选举王为民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

报告期内公司无核心团队或核心人员变动。

六、 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7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2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47
销售人员	47
技术人员	69
财务人员	50
行政人员	10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11
本科生	85
大专	96
大专以下	429
合计	6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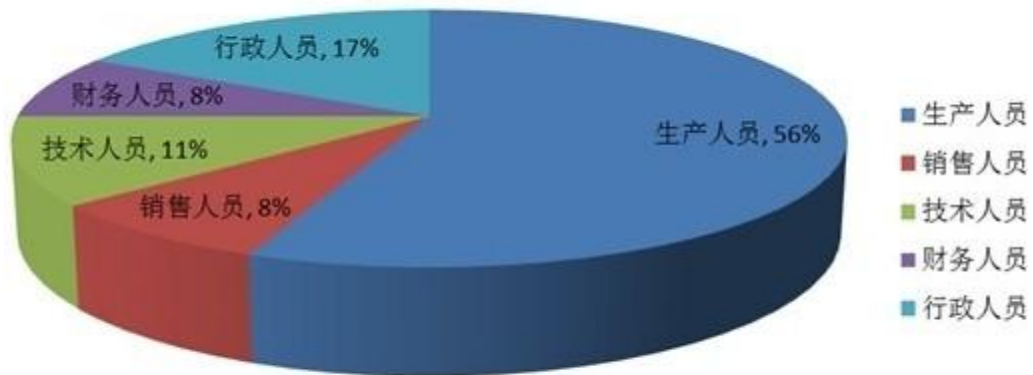
(二) 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岗位绩效薪酬体系，薪酬总收入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福利三大部分。根据不同的岗位设立岗位工资，同一岗位薪资实行等级区分，员工薪资依据其工作表现、业务技能、工作经验、综合素质等方面分等级制定，体现公平性、竞争性和激励性的原则。对岗位进行绩效考核，在保证员工正常薪资收入的同时，根据员工的工作完成情况评定绩效工资，强化绩效激励作用，对员工为公司付出的劳动和做出的绩效给予合理薪资待遇和激励。公司不断完善员工福利，重视人文关怀，为员工办理了商业医疗保险、定期体检、带薪休假等福利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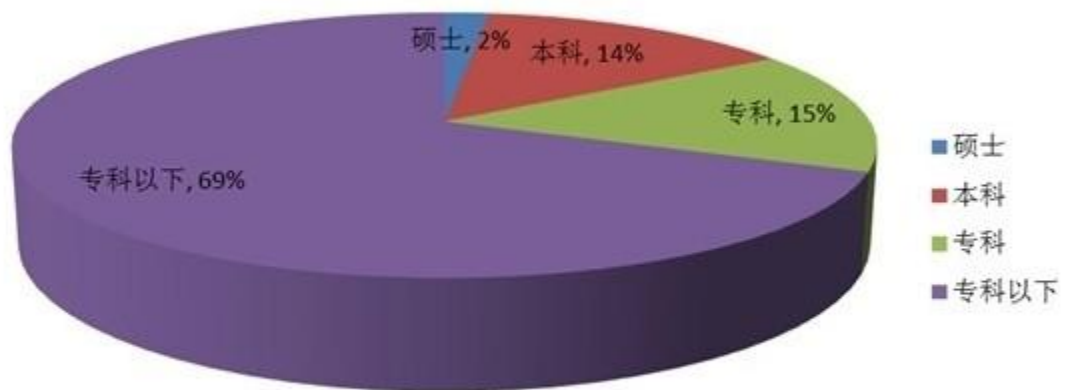
(三) 培训计划

结合以往年度的培训效果，公司培训主要针对前期培训工作中的不足，完善培训体系，围绕新员工入职培训、老员工岗中培训、各部门岗位技能培训及外请培训展开工作，在培训内容、形式和授课方式方面进行创新，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逐步推进培训需求调查、完善培训评估体系、强化部门培训实施力度、完善培训组织机构，充分发挥培训员的协调组织作用、加强企业文化及制度培训、强化层次化培训、优秀员工外出培训、定期召开各部门培训工作会议，提高会议工作效率、员工技能比赛等一系列培训工作。

(四) 专业构成统计图：



(五) 教育程度统计图: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经营管理层相互分离、相互制衡，各层次在各自的职责、权限范围内，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第一大股东与公司的关系：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享有的权利，未出现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况，未出现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为他人担保的情况，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公司做到明确分开。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能够不断完善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完善了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及客观地维护小股东权益，在董事会进行决策时起到制衡作用。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名，公司监事会组成人员的产生和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不断完善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遵循程序，列席现场董事会会议并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提交监事会报告和有关议案；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形成了一套公正、透明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制度。

6、关于利益相关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股东及其他债权人、职工、客户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2013 年 7 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对我公司进行了年报现场检查，并出具了《监管关注函》（苏证监函【2013】277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接到《关注函》后，公司对此高度重视，及时将《关注函》印发给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同时，公司成立了以公司总经理金岩为组长，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武连合和董事会秘书程晓为副组长，董事会秘书处、财务部等相关职能部门同志为组员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针对《关注函》要求整改的事项，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逐项落实，进行了认真整改，并根据整改情况，形成《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整改报告》（详见“2013-临 034”号公告），于 2013 年 9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敏感信息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的规定，真实、完整的记录定期报告、重大资产处置、拟重大资产重组等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各环节所有知情人的名单、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内容和时间等相关档案，供公司自查和监管机构备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发生因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受到监管部门查处情况。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2 月 6 日	《公司增补董事的议案》。	通过	www.sse.com.cn	2013 年 2 月 7 日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3 月 25 日	1、《公司更换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公司向重庆颐尚委托贷款收取利息方式的议案》。	全部通过	www.sse.com.cn	2013 年 3 月 26 日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5 月 17 日	1、《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报告》；3、《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报告》；4、《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全部通过	www.sse.com.cn	2013 年 5 月 18 日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7 月 11 日	1、《汤山公司取消转让汤山颐尚主题酒店交易的议案》；2、《公司对重庆颐尚 1.1 亿元委托贷款展期两个月的议案》。	全部通过	www.sse.com.cn	2013 年 7 月 12 日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7 月 30 日	《汤山公司转让颐尚天元 21% 股权的议案》。	通过	www.sse.com.cn	2013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12 月 18 日	1、《聘请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公司对重庆颐尚 6,000 万元委托贷款展期的议案》。	全部通过	www.sse.com.cn	2013 年 12 月 18 日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王为民	否	11	10	0	1	0	否	6	
施代成	否	12	12	0	0	0	否	6	
金岩	否	12	12	0	0	0	否	6	
黄春旺	否	12	12	0	0	0	否	6	
郭少军	否	12	11	0	1	0	否	4	
蔚然风	否	12	9	0	2	1	否	2	
胡航	是	12	12	0	0	0	否	5	
张启富	是	12	11	0	1	0	否	6	
崔劲	是	12	11	0	1	0	否	6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规定，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

(一)、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严格按照《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议事规则》，切实履行职责，主要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和建议，以维护公司利益，提高董事会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能力。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各位委员勤勉职责，充分发挥各专业的特长、各领域的优势，在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和重大投资决策中发挥着应有的作用。对公司提交的有关战略与投资的相关议案，委员会各位委员均能认真阅读相关文件资料，必要时还组织各位委员到项目现场进行调研，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参考。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就公司相关交易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

- 1、 关于汤山公司转让颐皇公司股权的意见；
- 2、 关于公司汤山公司转让颐尚天元 21% 股权的意见；
- 3、 关于汤山公司转让颐锦兰生 40% 股权的意见。

(二)、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切实履行职责，主要针对公司增补董事发表了《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增补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核意见》，对增补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专业背景、履职经历等进行审查，并向董事会出具明确意见，确保增补董事工作的顺利完成。同时，提名委员会还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关注市场上适合公司经营发展的中高级经营管理人才。

(三)、预算与审计委员会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 年修订）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的工作通知》等规定，现对预算与审计委员会在 2013 年度审计工作中履职情况总结如下：

(1) 审计前期履职情况

2014 年 1 月 21 日，预算与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听取了公司财务部门负责人及公司年度审计单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 2013 年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及未审财务会计报表情况汇报，并一致通过关于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确定审计时间为 2014 年 2 月 7 日开始进场审计，2014 年 3 月 21 日审计报告初稿提交审计委员会审阅，建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按时完成审计报告。

(2) 审计过程中履职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及公司财务负责人定期向预算与审计委员会汇报审计进展情况。期间，预算与审计委员会曾致电要求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审计计划安排审计工作，确保在约定的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初稿。在审计过程中，公司财务负责人武连合先生多次与预算与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沟通汇报公司年报审计的情况。2014 年 3 月 1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完成现场审计工作。4 月 13 日，预算与审计委员会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厦门举行见面会，就公司年报审计情况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3) 审计初稿审阅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4 年 4 月 4 日向预算与审计委员会提交《审计报告》（初稿）。2014 年 4

月 13 日,董事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召开了会议,全体委员听取了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情况汇报,认真审阅了《审计报告》(初稿)全文,同意将审计后的财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以上为董事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 2013 年度审计工作中履职情况的总结。

此外,公司董事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还就公司定期报告、公司更正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模式会计政策、公司聘请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会计师发表了意见。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切实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管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认真考评,并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监督。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定体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和《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确定,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作出客观公正的评价,并依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从而有效调动管理者的积极性和创造力,有利于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 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强化风险识别和评估，并将各项内部控制措施始终贯彻于公司经营活动中。

公司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对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在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未发现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缺陷。《国旅联合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二、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为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本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附件

三、 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2013 年 7 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对我公司进行了年报现场检查，并出具了《监管关注函》（苏证监函【2013】277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接到《关注函》后，公司对此高度重视，及时将《关注函》印发给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同时，公司成立了以公司总经理金岩为组长，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武连合和董事会秘书程晓为副组长，董事会秘书处、财务部等相关部门同志为组员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针对《关注函》要求整改的事项，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逐项落实，进行了认真整改。

（1）关于公司年报业绩与预盈公告内容不一致且未及时发布业绩预告更正公告：

整改情况：第一、强化与负责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对接沟通工作。吸取此次事件的教训，不仅要与会计师事务所各级审核部门沟通，而且要做到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沟通；发现问题提早协商解决方案，确保对外披露的所有年报信息准确无误。第二、将今后年报预约披露的时间提前，避免在监管机构要求的最后时限再对外披露审计结果。

（2）关于重庆颐尚 1.7 亿元委托贷款因疏漏而未披露：

整改情况：公司对直接责任人及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了通报批评，并要求财务部门加强业务学习，提高工作责任心，特别是在年报的编制过程中要配合好会计师的工作，认真仔细的完成年度财

务报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杜绝此类低级错误的再次发生。

(3) 关于公司 2012 年披露的两家联营企业南京颐尚天元和南京颐锦兰生期末总资产与期末净资产不实：

整改情况：公司对直接责任人财务总监武连合及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了通报批评，并要求各级财务部门加强业务学习，提高工作责任心，特别是在年报的编制过程中要配合好会计师的工作，认真仔细的完成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杜绝此类低级错误的再次发生。

(4) 关于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前后存在矛盾：

整改情况：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在征求了会计行业主管部门、证券监管机构及负责审计机构的意见，履行了董事会的批准程序后，将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计价模式改回成本模式计量的会计政策。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的财务报告造成实质性影响。

(5) 要求公司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行修订：

整改情况：公司及时进行了查漏补缺和整改，对《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行了进一步的修订完善；同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补充制订了《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修订完善后的上述两项制度已于 2013 年 9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 2013 年第六次董事会审议批准并下发实施。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单峰、潘时骏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4]第【111667】号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3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3 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单 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潘时骏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134,556,150.91	32,416,215.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二)	1,003,304.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三)	5,924,584.26	7,611,844.67
预付款项	七(五)	324,014.65	1,548,093.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四)	204,547,219.04	245,243,196.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六)	3,194,871.60	5,784,966.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0,000,000.00	17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09,550,144.46	462,604,315.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八)	72,455,321.43	97,732,031.87
投资性房地产	七(九)	38,433,865.21	17,208,139.87
固定资产	七(十)	435,389,364.79	440,034,350.22
在建工程	七(十一)	837,582.58	1,469,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十二)	11,268,245.12	11,269,442.75
开发支出			
商誉	七(十三)	321,932.20	321,932.20
长期待摊费用	七(十四)	22,713,865.76	24,824,309.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五)	19,880,959.07	57,657,481.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十七)	43,289,160.00	47,088,048.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4,590,296.16	697,604,735.85
资产总计		1,054,140,440.62	1,160,209,051.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十八)	120,047,500.00	2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十九)	13,472,246.50	21,879,058.04
预收款项	七(二十)	38,365,406.99	36,321,489.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一)	1,824,793.05	2,390,606.37
应交税费	七(二十二)	17,815,479.73	48,982,081.89
应付利息	七(二十三)	2,066,909.5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四)	18,821,650.77	11,559,243.7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五)	300,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2,413,986.63	329,132,479.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二十六)	80,000,000.00	38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000,000.00	380,000,000.00
负债合计		592,413,986.63	709,132,479.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二十七）	432,000,000.00	432,000,000.00
资本公积	七（二十八）	57,771,240.42	57,771,240.4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二十九）	8,194,929.49	8,194,929.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三十）	-39,358,368.42	-49,820,096.6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8,607,801.49	448,146,073.31
少数股东权益		3,118,652.50	2,930,499.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1,726,453.99	451,076,572.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54,140,440.62	1,160,209,051.82

法定代表人：王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武连合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266,713.21	12,856,433.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3,304.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42,676.65	1,104,187.8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三（二）	512,255,164.04	543,390,840.29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0,000,000.00	17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38,667,857.90	727,351,461.7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三）	310,399,966.22	306,466,110.5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56,842.16	5,860,636.8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5,676.83	226,471.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23,235.28	3,304,411.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9,165,720.49	315,857,630.77
资产总计		957,833,578.39	1,043,209,092.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00.00	16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5,883.00	50,000.00
预收款项		22,745,722.31	17,795,978.85
应付职工薪酬		478,180.60	496,741.12
应交税费		1,899,348.58	1,599,968.69
应付利息		2,066,909.5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9,682,246.96	53,915,500.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7,328,291.04	233,858,189.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38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000,000.00	380,000,000.00
负债合计		577,328,291.04	613,858,189.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2,000,000.00	432,000,000.00
资本公积		54,771,240.42	54,771,240.4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78,623.57	4,278,623.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0,544,576.64	-61,698,961.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0,505,287.35	429,350,902.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57,833,578.39	1,043,209,092.50

法定代表人：王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武连合

合并利润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三十一)	118,568,746.96	150,400,718.16
其中：营业收入	七(三十一)	118,568,746.96	150,400,718.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7,407,733.00	213,205,004.00
其中：营业成本	七(三十一)	19,798,153.27	23,908,700.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三十二)	8,539,246.54	8,049,064.70
销售费用	七(三十三)	77,240,953.59	69,932,093.25
管理费用	七(三十四)	62,198,413.15	58,797,755.47
财务费用	七(三十五)	40,579,602.51	33,808,805.27

资产减值损失	七(三十八)	19,051,363.94	18,708,584.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六)	3,304.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七)	149,834,358.74	3,858,266.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998,676.70	-58,946,019.78
加：营业外收入	七(三十九)	411,021.13	449,389.10
减：营业外支出	七(四十)	4,692,992.97	4,092,098.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716,704.86	-62,588,728.94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一)	26,066,823.51	-6,511,508.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49,881.35	-56,077,220.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61,728.18	-56,059,078.22
少数股东损益		188,153.17	-18,142.4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四十二)	0.02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四十二)	0.02	-0.13
七、其他综合收益	七(四十三)		617,551.17
八、综合收益总额		10,649,881.35	-55,459,669.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61,728.18	-55,441,527.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8,153.17	-18,142.41

法定代表人：王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武连合

母公司利润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四)	39,684,541.34	52,139,790.39
减：营业成本	十三(四)	1,089,869.00	254,583.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90,378.47	2,081,919.15
销售费用		7,482,531.98	7,869,418.88
管理费用		25,922,742.10	21,728,171.42
财务费用		37,786,935.43	33,139,667.01
资产减值损失		14,237,066.63	18,796,590.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04.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五）	1,068,294.82	4,992,619.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053,383.45	-26,737,939.81
加：营业外收入		294,555.81	193,336.79
减：营业外支出		86,787.88	3,1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845,615.52	-26,547,703.02
减：所得税费用			500,545.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845,615.52	-27,048,248.6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845,615.52	-27,048,248.67

法定代表人：王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武连合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412,163.86	122,379,786.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四)	60,099,234.43	20,185,694.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511,398.29	142,565,480.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949,491.65	38,507,476.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261,302.59	52,157,650.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899,856.59	19,398,419.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四)	55,460,208.98	66,871,662.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570,859.81	176,935,20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0,538.48	-34,369,729.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6,669,973.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1,095.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000.00	187,82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7,352,638.7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四)	110,000,000.00	379,539.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742,069.18	27,920,002.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171,178.70	88,009,214.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600,000.00	36,7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35,489.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71,178.70	184,794,703.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970,890.48	-156,874,700.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0,047,500.00	3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047,500.00	3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8,000,000.00	20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818,993.20	35,951,350.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四)	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868,993.20	243,951,350.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821,493.20	56,048,649.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089,935.76	-135,195,780.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16,215.15	167,611,995.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506,150.91	32,416,215.15

法定代表人：王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武连合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50,018.00	13,776,068.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424,872.01	96,490,451.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574,890.01	110,266,520.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8,737.80	283,657.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195,585.90	14,549,027.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79,663.78	3,183,121.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61,040.95	84,797,189.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665,028.43	102,812,99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09,861.58	7,453,525.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693,343.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1,095.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9,936,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765,439.18	29,936,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8,438.00	78,082,462.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600,000.00	96,7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58,438.00	174,832,462.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007,001.18	-144,895,962.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0	26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00,000.00	2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0	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506,583.14	33,587,660.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506,583.14	233,587,660.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06,583.14	26,412,339.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410,279.62	-111,030,098.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56,433.59	123,886,531.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266,713.21	12,856,433.59

法定代表人：王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武连合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2,000,000.00	57,771,240.42			8,194,929.49		-49,820,096.60		2,930,499.33	451,076,572.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32,000,000.00	57,771,240.42			8,194,929.49		-49,820,096.60		2,930,499.33	451,076,572.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61,728.18		188,153.17	10,649,881.35
(一)净利润							10,461,728.18		188,153.17	10,649,881.3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461,728.18		188,153.17	10,649,881.3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32,000,000.00	57,771,240.42			8,194,929.49		-39,358,368.42		3,118,652.50	461,726,453.9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2,000,000.00	57,153,689.25			8,194,929.49		23,987,900.66		27,948,641.74	549,285,161.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7,748,919.04			-17,748,919.04
其他										
三、本年初余额	432,000,000.00	57,153,689.25			8,194,929.49		6,238,981.62		27,948,641.74	531,536,242.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7,551.17					-56,059,078.22		-25,018,142.41	-80,459,669.46
（一）净利润							-56,059,078.22		-18,142.41	-56,077,220.63
（二）其他综合收益		617,551.17								617,551.17

上述（一）和（二）小计		617,551.17					-56,059,078.22		-18,142.41	-55,459,669.4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25,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5,000,000.00	-2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2,000,000.00	57,771,240.42			8,194,929.49		-49,820,096.60		2,930,499.33	451,076,572.64

法定代表人：王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武连合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	资本公积	减：库存	专项储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股	备		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2,000,000.00	54,771,240.42				4,278,623.57		-61,698,961.12	429,350,902.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32,000,000.00	54,771,240.42				4,278,623.57		-61,698,961.12	429,350,902.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845,615.52	-48,845,615.52
（一）净利润								-48,845,615.52	-48,845,615.5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8,845,615.52	-48,845,615.5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2,000,000.00	54,771,240.42			4,278,623.57		-110,544,576.64	380,505,287.3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2,000,000.00	54,771,240.42			4,278,623.57		12,660,762.57	503,710,626.5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2,612,412.16	-22,612,412.16
其他							-24,699,062.86	-24,699,062.86
二、本年年初余额	432,000,000.00	54,771,240.42			4,278,623.57		-34,650,712.45	456,399,151.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048,248.67	-27,048,248.67
(一) 净利润							-27,048,248.67	-27,048,248.6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7,048,248.67	-27,048,248.67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2,000,000.00	54,771,240.42			4,278,623.57		-61,698,961.12	429,350,902.87

法定代表人：王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武连合

三、 公司基本情况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的规定，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批复（国经贸企改[1998]834 号《关于同意设立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由中国国际旅行社总社、南京市旅游总公司、浙江富春江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发展总公司和上海大世界（集团）公司作为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00 万元。2000 年 8 月 29 日，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证监发行字（2000）120 号文]，于 2000 年 9 月 4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 5,000 万股，发行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4,000 万元。

2002 年 8 月 29 日，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5 股，注册资本增加人民币 7,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000 万元，总股本 21,000 万股。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定向发行股票吸收合并衡阳经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本公司吸收合并衡阳经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并向衡阳经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定向发行普通股 3,000 万股，发行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000 万元，合并基准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5 月 13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8 股，注册资本增加人民币 19,2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200 万元。

2006 年 7 月 5 日，经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以送股的方式履行对价安排。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3 股，非流通股股东由此获得持有的非流通股份的上市流通权。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为 43,200 万元，总股本 43,200 万股。注册号为 320000000012670。

本公司批准的经营范围为：旅游产业投资，旅游信息咨询服务，酒店管理及度假区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国内贸易，旅游电子商务，实物租赁。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

四、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界定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包括：

- ① 合并各方在合并前后同受集团公司最终控制；
- ② 合并前，参与合并各方受集团公司控制时间一般在 1 年以上（含 1 年），企业合并后所形成的报告主体受集团公司控制时间也在 1 年以上（含 1 年）。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的，本公司界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指本公司），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2)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合并方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认定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 企业合并协议已获股东大会通过；
- ②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实质性审批的，已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
- ③ 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交接手续；
- ④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 50%），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
- ⑤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合并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风险。

(3) 合并中取得资产、负债的入账价值的确定及合并差额的处理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合并费用的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界定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指本公司），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

(2)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购买日的确定依据与合并日的确定依据相同。

(3) 合并对价的计量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并成本的分配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

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5) 合并费用的处理方法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附注二（六）2、（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附注二（六）2、（2）①"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报价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 ① 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
- ②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2)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十）。

(4) 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 (含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说明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1%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 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 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 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物料用品、其他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 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

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一次摊销法

(2) 包装物

一次摊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若符合下列条件，本公司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 ①本公司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 ②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 ③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规定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首先按处置或收回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此基础上，比较剩余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投资成本小于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因处置投资导致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的份额，一方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扣除已发放及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

利润)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至处置投资之日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中享有的份额,调整当期损益;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年	3	4.85-2.43
机器设备	8-15 年	3	12.13-6.47
电子设备	5-10 年	3	19.40-9.70
运输设备	5-10 年	3	19.40-9.70
其他	5 年	3	19.40-9.7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九)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1) 旅游服务业 本公司在旅游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票款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

确认门票收入、旅游客运收入、旅游团费收入及其他提供旅游服务收入的实现。

(2) 酒店服务业 本公司在酒店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票款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酒店住宿收入及其他提供酒店服务收入的实现。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 确认时点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三)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

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二十五)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二十六)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公司曾于董事会 2012 年第六次会议、监事会 2012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关于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的议案》，其主要内容为：公司所持有的土地建筑物资产采用自有运营和投资运营两种模式。其中自有运营的土地建筑物主要是公司主业温泉酒店经营用资产；投资运营的土地和建筑物是公司在未来期间以对外合作、出售或出租为目的的资产。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可以更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投资运营的土地建筑物的市场价值。公司原定于自 2012 年四季度起开始执行此会计政策。

自 2012 年四季度至今为止，由于公司部分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不能持续可靠地取得，公司一直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并未改变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的计价模式。遵循稳健、谨慎的原则，公司将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方法由公允价值更正为成本模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更正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模式会计政策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 201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监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更正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模式会计政策，更加符合会计核算的稳健性和谨慎性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股东的根本利益。

因公司部分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不能持续可靠的取得，公司一直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并未改变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的计价模式。

更正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模式会计政策不会影响到公司 2013 年度的当期损益。

五、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1.2%

六、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国旅联合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青岛	旅游开发	7,600	房地产开发、旅游项目投资	7,544.27		100	100	是		
南京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京	餐饮服务	1,000	餐饮服务	1,000		100	100	是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京	旅游开发	14,000	温泉资源项目开发和经营	14,000		100	100	是		
南京国旅联合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京	旅游开发	30	国内旅游	30		100	100	是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地热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京	地热开发	300	温泉资源的开发、销售及综合利用	180		60	60	是	296.77	
南京汤山温泉沐浴用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京	温泉用品	22	温泉沐浴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12		54.55	54.55	是	15.09	
宜昌国旅	全资	宜昌	酒店	1,000	商务接	1,000		100	100	是		

联合颐锦商务会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管理		待、会议会展服务、酒店管理							
海南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海口	酒店管理	200	旅游项目开发、酒店管理、会务服务	200		100	100	是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宜昌联通旅行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宜昌	旅游服务	300.00	旅客票务代理服务	414.00		100.00	100.00	是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现金：	74,165.40	129,973.40
人民币	74,165.40	129,973.40
银行存款：	134,481,985.51	32,286,241.75
人民币	134,481,985.51	32,286,241.75
合计	134,556,150.91	32,416,215.15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用于抵押的定期存款	50,000.00	
合计	50,000.00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1.交易性债券投资		
2.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3,304.00	
4.衍生金融资产		
5.套期工具		
6.其他		
合计	1,003,304.00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46,236.98	100.00	121,652.72	2.01	7,857,273.22	100.00	245,428.55	3.12
组合小计	6,046,236.98	100.00	121,652.72	2.01	7,857,273.22	100.00	245,428.55	3.12
合计	6,046,236.98	/	121,652.72	/	7,857,273.22	/	245,428.55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5,620,646.58	92.96	56,216.60	7,009,357.22	89.21	69,740.46
1 年以内小计	5,620,646.58	92.96	56,216.60	7,009,357.22	89.21	69,740.46
1 至 2 年	323,503.50	5.35	32,350.35	162,084.10	2.06	16,208.41
2 至 3 年	66,408.00	1.10	13,281.60	631,310.90	8.03	126,262.18
3 至 4 年	8,838.90	0.15	2,651.67	19,815.00	0.25	5,944.50
4 至 5 年	19,375.00	0.32	9,687.50	14,866.00	0.20	7,433.00
5 年以上	7,465.00	0.12	7,465.00	19,840.00	0.25	19,840.00
合计	6,046,236.98	100.00	121,652.72	7,857,273.22	100.00	245,428.55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蕴淘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9,655.00	1 年以内	16.70
上海浙风旅行社	非关联方	915,795.00	1 年以内	15.15
南京市中国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9,240.00	1 年以内	8.26
中国东方航空江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7,149.00	1 年以内	6.24
上海友声国际旅行社	非关联方	346,020.00	1 年以内	5.72
合计	/	3,147,859.00	/	52.07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79,333,289.06	31.88	20,161,557.07	25.41	81,489,912.85	30.14	16,120,180.85	19.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8,554,271.32	67.73	23,733,184.27	14.08	187,918,484.76	69.50	8,599,420.72	4.58
组合小计	168,554,271.32	67.73	23,733,184.27	14.08	187,918,484.76	69.50	8,599,420.72	4.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960,000.00	0.39	405,600.00	42.25	960,000.00	0.36	405,600.00	42.25
合计	248,847,560.38	/	44,300,341.34	/	270,368,397.61	/	25,125,201.57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73,645,559.68	16,849,827.69	22.88	还款计划折现
南京市秦淮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400,000.00	24,000.00	1.00	保证金
天平经济公司天津塘沽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汤山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1,287,729.38	1,287,729.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9,333,289.06	20,161,557.07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坏账准备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21,295,641.13	12.63	212,956.40	130,025,578.59	69.19	1,405,814.43
1 年以内小计	21,295,641.13	12.63	212,956.40	130,025,578.59	69.19	1,405,814.43
1 至 2 年	101,005,992.09	59.93	10,100,599.20	53,504,674.31	28.48	5,350,467.42
2 至 3 年	40,588,153.17	24.08	8,117,630.63	3,085,300.28	1.64	617,060.06
3 至 4 年	302,815.00	0.18	90,844.50	63,682.79	0.03	19,104.84
4 至 5 年	301,032.79	0.18	150,516.40	64,549.64	0.03	32,274.82
5 年以上	5,060,637.14	3.00	5,060,637.14	1,174,699.15	0.63	1,174,699.15
合计	168,554,271.32	100.00	23,733,184.27	187,918,484.76	100.00	8,599,420.7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南京城南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560,000.00	5,600.00	1.00	保证金
衡阳市雁金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60,000.00	405,600.00	/	/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8,610,128.35	3 年以内	43.65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关联方	73,645,559.68	5 年以内	29.59
重庆上宏物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00,000.00	1-2 年	9.64
深圳鑫汉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0	1 年以内	8.04
北京仕源伟业温泉休闲俱乐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36,500.00	1-2 年	2.39
合计	/	232,192,188.03	/	93.31

4、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8,610,128.35	43.65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73,645,559.68	29.59
北京八达岭野生动物世界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85,447.85	0.03
合计	/	182,341,135.88	73.27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4,014.65	66.05	1,126,893.85	72.79
1 至 2 年			171,200.00	11.06
2 至 3 年	110,000.00	33.95		
3 年以上			250,000.00	16.15
合计	324,014.65	100.00	1,548,093.85	100.00

- 2、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0,665.53		430,665.53	597,858.18		597,858.18
库存商品	930,556.62		930,556.62	1,073,765.19		1,073,765.19
周转材料	1,833,649.45		1,833,649.45	4,113,342.89		4,113,342.89
合计	3,194,871.60		3,194,871.60	5,784,966.26		5,784,966.26

(七)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杭州国旅联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	30.00	1,599.20	0.00	1,599.20	0.00	0.00
黑龙江国旅联合景区投资有限公司	30.00	30.00	1,960.35	0.00	1,960.35	0.00	-22.40
南京丰特温泉管理有限公司	45.00	45.00	70.65	0.00	70.65	0.00	-13.96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7,412,926.54	7,412,926.54		7,412,926.54		19.00	19.00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15.00	15.00
宜昌三峡金山船务有限公司	4,162,489.40	4,162,489.40		4,162,489.40		19.00	19.00
北京八达岭野生动物世界有限公司	18,645,304.92	18,645,304.92		18,645,304.92		12.00	12.00
哈尔滨均信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7,600,000.00	27,600,000.00		27,600,000.00		8.32	8.32
南京颐尚天元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4,474,668.59		3,638,029.06	3,638,029.06		19.00	19.00

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杭州国旅联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800,000.00	4,797,594.00		4,797,594.00		30.00	30.00
黑龙江国旅联合景区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5,948,235.67	-67,191.96	5,881,043.71		30.00	30.00
南京丰特温泉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	380,754.27	-62,820.47	317,933.80		45.00	45.00
苏州九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	5,936,131.93	-5,936,131.93				
南京颐皇温泉管理有限公司	11,834,124.69	10,699,771.12	-10,699,771.12				
南京颐尚天元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9,420,354.93	9,420,354.93	-9,420,354.93				
南京颐锦兰生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2,728,469.09	2,728,469.09	-2,728,469.09				

(九) 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208,139.87	26,066,754.54		43,274,894.41
1.房屋、建筑物	17,208,139.87	26,066,754.54		43,274,894.41
2.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4,841,029.20		4,841,029.20
1.房屋、建筑物		4,841,029.20		4,841,029.20
2.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17,208,139.87	21,225,725.34		38,433,865.21
1.房屋、建筑物	17,208,139.87	21,225,725.34		38,433,865.21
2.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房屋、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7,208,139.87	21,225,725.34		38,433,865.21
1.房屋、建筑物	17,208,139.87	21,225,725.34		38,433,865.21
2.土地使用权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417,708.54 元。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额: 0 元。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16,713,374.49	41,280,290.09		25,950,293.55	532,043,371.03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422,169,389.17	32,567,982.40		25,131,204.52	429,606,167.05
机器设备	64,478,575.37	-1,817,575.85			62,660,999.52
运输工具	4,938,967.00	2,586,576.63		572,303.03	6,953,240.60
电子设备	10,698,093.47	1,040,275.53		141,485.00	11,596,884.00
其他设备	14,428,349.48	6,903,031.38		105,301.00	21,226,079.86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76,679,024.27		25,138,648.11	5,163,666.14	96,654,006.24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46,367,630.19		14,216,134.77	4,423,320.66	56,160,444.30
机器设备	17,247,268.93		2,271,144.42		19,518,413.35
运输工具	2,336,392.04		2,016,391.46	504,291.56	3,848,491.94
电子设备	7,313,414.74		1,468,637.49	134,740.35	8,647,311.88
其他设备	3,414,318.37		5,166,339.97	101,313.57	8,479,344.7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40,034,350.22	/		/	435,389,364.7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75,801,758.98	/	/	373,445,722.75
机器设备	47,231,306.44	/	/	43,142,586.17
运输工具	2,602,574.96	/	/	3,104,748.66
电子设备	3,384,678.73	/	/	2,949,572.12
其他设备	11,014,031.11	/	/	12,746,735.0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电子设备		/	/	
其他设备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40,034,350.22	/	/	435,389,364.7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75,801,758.98	/	/	373,445,722.75
机器设备	47,231,306.44	/	/	43,142,586.17
运输工具	2,602,574.96	/	/	3,104,748.66
电子设备	3,384,678.73	/	/	2,949,572.12
其他设备	11,014,031.11	/	/	12,746,735.09

本期折旧额：25,138,648.11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320,000.00 元。

(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工程	837,582.58		837,582.58	1,469,000.00		1,469,000.0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期末数
颐尚酒店改造工程	1,469,000.00	1,097,208.42	320,000.00	1,408,625.84		自有资金	837,582.58
合计	1,469,000.00	1,097,208.42	320,000.00	1,408,625.84	/	/	837,582.58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其他减少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558,410.11	720,860.00		17,279,270.11
土地使用权	12,477,413.23			12,477,413.23
软件	3,884,996.88	720,860.00		4,605,856.88

商标权	196,000.00			196,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4,121,092.36	722,057.63		4,843,149.99
土地使用权	2,107,280.85	372,557.40		2,479,838.25
软件	1,822,811.51	344,500.23		2,167,311.74
商标权	191,000.00	5,000.00		196,00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437,317.75	-1,197.63		12,436,120.12
土地使用权	10,370,132.38	-372,557.40		9,997,574.98
软件	2,062,185.37	376,359.77		2,438,545.14
商标权	5,000.00	-5,000.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1,167,875.00			1,167,875.00
土地使用权				
软件	1,167,875.00			1,167,875.00
商标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269,442.75	-1,197.63		11,268,245.12
土地使用权	10,370,132.38	-372,557.40		9,997,574.98
软件	894,310.37	376,359.77		1,270,670.14
商标权	5,000.00	-5,000.00		

本期摊销额：722,057.63 元。

(十三) 商誉：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国旅联合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21,932.20			321,932.20	
合计	321,932.20			321,932.20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温泉绿化工程费用	8,640,848.26		1,488,938.04		7,151,910.22
颐锦酒店装修费用	11,966,775.11	351,000.00	1,251,031.94		11,066,743.17
住房奖助金	3,679,411.80		981,176.44		2,698,235.36
温泉水乐园绿化	237,084.39		45,887.28		191,197.11
汤山酒店装修	300,189.78	1,688,625.84	383,035.72		1,605,779.90
合计	24,824,309.34	2,039,625.84	4,150,069.42		22,713,865.76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7,126.22	153,218.43

长期股权投资	19,543,832.85	57,504,262.82
小计	19,880,959.07	57,657,481.25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5,925,631.40
可抵扣亏损		54,229,943.86
资产减值准备	1,348,504.85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小于计税基础	78,175,331.41	
合计	79,523,836.26	80,155,575.26

(十六)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5,370,630.12	19,051,363.94			44,421,994.06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167,875.00				1,167,875.00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26,538,505.12	19,051,363.94			45,589,869.06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青岛抵入资产	43,289,160.00	47,088,048.35
合计	43,289,160.00	47,088,048.35

注：青岛人一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一置业”）因股权转让及债务清偿等事项，应支付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国旅联合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公司”）欠款共计 50,365,000.00 元。2011 年度，人一置业用等值榉林园项目的房屋抵偿上述债务，青岛公司将上述债权等账面余额扣除已计提的坏账准备后的净值 47,088,048.35 元计入非流动资产，由于相关手续尚未全部完成，榉林园项目的房屋未能过户到青岛公司名下。为解决该债务问题，双方于本年签订《债务清偿协议》，协议约定人一置业用位于青岛市崂山区同安路 886 号共 892.56 平方米的房屋（具体为：青岛市同安 2 路项目 2 幢 2 号楼 3 层 302、303、304、305、306、307、308、309、310、311 号房屋，均为办公用房；上述房屋的预售许可证号为：青房注字崂(2013)第 018 号；房地产权证编号市 200820100；土地规划用途为其他商服用地），清偿人一置业所欠青岛公司款项。双方同意，以房屋管理部门核定的商品房预售方案中当期可售房屋明细表中的价格人民币 48,500

元/平方米确认房屋面积和价格，人一置业对青岛公司的剩余负债将在 2014 年年底前进行偿还。上述，人一置业还债资产共计 43,289,160.00 元，与原还债资产净值 47,088,048.35 元差额转入其他应收款进行核算。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抵入房产尚未完成过户手续。

(十八)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47,500.00	
保证借款	12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120,047,500.00	200,000,000.00

2013 年 2 月 23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 7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2 月 23 日至 2014 年 2 月 22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2013 年 2 月 7 日本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江苏江宁上银村镇银行签订了银团贷款协议，合同金额为 50,000,000.00 元，分别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借款 40,000,000.00 元，江苏江宁上银村镇银行借款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2 月 7 日至 2014 年 2 月 6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保证；2013 年 5 月 24 日南京国旅联合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以 50,000.00 元定期存单为质押条件，向华夏银行南京分行贷款 47,5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5 月 24 日至 2014 年 5 月 24 日。

(十九)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工程项目供应商款	8,933,461.18	15,847,231.35
应付商品供应商款	4,055,293.32	5,695,376.62
其他	483,492.00	336,450.07
合计	13,472,246.50	21,879,058.04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二十)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消费款	28,098,521.21	23,306,489.55
预收储值卡款	9,242,815.78	11,998,370.58
其他	1,024,070.00	1,016,629.00
合计	38,365,406.99	36,321,489.13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05,591.62	36,099,186.90	36,637,719.45	1,267,059.07
二、职工福利费		2,115,375.04	2,115,375.04	
三、社会保险费	252,132.25	7,821,520.14	7,849,455.64	224,196.75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4,301.74	1,465,683.07	2,017,692.25	62,292.56
基本养老保险费	-374,928.31	5,714,273.35	5,195,050.56	144,294.48
失业保险费	9,032.22	389,065.24	389,090.48	9,006.98
工伤保险费	3,726.60	108,272.11	108,188.46	3,810.25
生育保险费		144,226.37	139,433.89	4,792.48
四、住房公积金	161,066.34	3,026,314.36	3,036,623.00	150,757.70
五、辞退福利		205,953.86	205,953.86	
六、其他	15,388.76	23,284.80	29,900.00	8,773.56
七、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6,427.40	48,205.08	30,626.51	174,005.97
合计	2,390,606.37	49,339,840.18	49,905,653.50	1,824,793.05

(二十二)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656,591.37	150,601.75
营业税	2,087,205.16	1,782,743.45
企业所得税	14,105,477.69	45,872,333.98
个人所得税	358,576.60	290,924.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6,382.11	126,162.83
其他	421,246.80	759,314.93
合计	17,815,479.73	48,982,081.89

(二十三) 应付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66,909.59	
合计	2,066,909.59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租金	3,085,876.19	1,393,364.69
保证金及押金	5,947,000.00	5,015,256.00
其他	9,788,774.58	5,150,623.06
合计	18,821,650.77	11,559,243.75

-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

项。

3、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应说明内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性质或内容	备注
南京东飞百货贸易公司	5,000,000.00	保证金	
南京市秦淮区住房和建设局	3,085,876.19	租金	
南京市江宁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办公室	2,401,512.95	水资源费	

(二十五)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000,000.00	8,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8,000,000.00

2、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300,000,000.00	
保证借款		8,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8,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 0 元。

(2) 金额前五名的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热河支行	2007 年 11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7.205		8,000,000.00
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	2011 年 11 月 25 日	2014 年 11 月 25 日	人民币	6.650	300,000,000.00	
合计	/	/	/	/	300,000,000.00	8,000,000.00

2011 年 11 月 17 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中国建设银行南京新街口支行为本公司办理委托贷款 300,000,000.00 元, 贷款期间自 2011 年 11 月 25 日起至 2014 年 11 月 24 日止。本公司以其在南京市汉中路 89 号 18 层 A 座办公场所及全资子公司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名下的颐尚温泉度假区的部分土地及房产作为本次贷款抵押物。

(二十六)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300,000,000.00
保证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380,0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交通银行江苏分行水西门支行	2010年9月19日	2015年9月15日	人民币	6.4	80,000,000.00	80,000,000.00
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25日	2014年11月25日	人民币	6.650		300,000,000.00
合计	/	/	/	/	80,000,000.00	380,000,000.00

2010年9月8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80,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0年9月16日至2015年9月1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二十七) 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2,000,000.00						432,000,000.00

(二十八) 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1,152,022.26			51,152,022.26
其他资本公积	6,619,218.16			6,619,218.16
合计	57,771,240.42			57,771,240.42

(二十九)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8,194,929.49			8,194,929.49
合计	8,194,929.49			8,194,929.49

(三十)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9,820,096.60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49,820,096.60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61,728.18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358,368.42	/

(三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主营业务收入	97,715,416.56	110,377,657.61
其他业务收入	20,853,330.40	40,023,060.55
营业成本	19,798,153.27	23,908,700.83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 业	261,500.54	94,505.66		
旅游饮食服务业	97,453,916.02	18,255,617.27	110,377,657.61	23,654,117.83
合计	97,715,416.56	18,350,122.93	110,377,657.61	23,654,117.83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南京	93,134,546.02	16,425,247.24	103,482,511.61	20,594,916.21
宜昌	2,130,596.00	835,006.69	6,895,146.00	3,059,201.62
其他	2,450,274.54	1,089,869.00		
合计	97,715,416.56	18,350,122.93	110,377,657.61	23,654,117.83

(三十二)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7,557,763.59	7,175,082.21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2,531.74	509,823.11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教育费附加	408,951.21	364,159.38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的 4%
合计	8,539,246.54	8,049,064.70	/

(三十三) 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3,245,074.42	25,178,087.11
能源费用	16,517,289.57	16,804,301.81
折旧摊销	26,624,056.25	19,730,100.79
一般行政开支	4,639,238.09	2,510,555.57
销售服务费	3,007,100.36	1,839,818.80
其他	3,208,194.90	3,869,229.17
合计	77,240,953.59	69,932,093.25

(三十四)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9,078,405.22	29,102,145.09
能源费用	508,232.49	546,077.30
折旧摊销	3,579,491.72	3,745,537.74

一般行政开支	12,852,540.80	11,832,930.66
中介费用	7,516,886.00	4,605,947.00
税金	3,478,538.59	4,120,713.37
其他	5,176,768.33	4,844,404.31
	7,550	
合计	62,198,413.15	58,797,755.47

(三十五) 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885,902.79	33,587,660.27
利息收入	-384,461.87	-721,822.95
手续费	2,078,161.59	942,967.95
合计	40,579,602.51	33,808,805.27

(三十六)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304.00	
合计	3,304.00	

(三十七)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41,095.8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64,195.52	-44,634,312.8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1,464,115.08	48,492,578.9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3,343.29	
合计	149,834,358.74	3,858,266.06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哈尔滨均信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1,041,095.89		
合计	1,041,095.89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杭州国旅联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3,868.07	
黑龙江国旅联合景区投资有限公司	-67,191.96	-44,390.95	
南京丰特温泉管理有限	-62,820.47	-69,245.73	

公司			
南京颐皇温泉管理有限公司	-314,132.13	-1,134,353.57	
南京颐尚天元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1,761,346.37		
南京颐锦兰生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558,704.59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6,198,222.47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35,458,879.38	
宜昌三峡金山船务有限公司		-1,665,352.71	
合计	-2,764,195.52	-44,634,312.88	/

(三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9,051,363.94	18,708,584.48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9,051,363.94	18,708,584.48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7,813.42	71,260.86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813.42	71,260.86	
政府补助	100,000.00		
其他	293,207.71	378,128.24	
合计	411,021.13	449,389.10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财政局品牌奖励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0,000.00		/

(四十) 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5,556.97	3,871,978.40	65,556.97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5,556.97	3,871,978.40	65,556.97
债务重组损失	3,592,500.00		3,592,500.00
对外捐赠	20,000.00		20,000.00
罚款滞纳金	5,713.95		5,713.95
其他	1,009,222.05	220,119.86	1,009,222.05
合计	4,692,992.97	4,092,098.26	4,692,992.97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709,698.67	50,141,202.41
递延所得税调整	37,776,522.18	-56,652,710.72
合计	26,066,823.51	-6,511,508.31

(四十二)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O÷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 - Sj×Mj÷M0 - 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 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 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 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 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3、计算过程参考: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

数计算：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461,728.18	-56,059,078.22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32,000,000.00	432,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3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注）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432,000,000.00	432,000,000.00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432,000,000.00	432,000,000.00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调整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10,461,728.18	-56,059,078.22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432,000,000.00	432,000,0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3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432,000,000.00	432,000,000.00
[可转换债券的影响]		
[股份期权的影响]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432,000,000.00	432,000,000.00

（四十三）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617,551.17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617,551.17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617,551.17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1、收回往来款、代垫款	20,771,498.18
2、专项补贴、补助款	100,000.00
3、租赁收入	831,900.00
4、利息收入	384,461.87
5、营业外收入	293,207.71
6、委贷收益	37,718,166.67
合计	60,099,234.4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1、企业间往来	673,530.85
2、费用支出	53,771,742.13
3、营业外支出	1,014,936.00
合计	55,460,208.9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1、委托贷款收回	110,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
----	----------------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1、 质押存单借款	50,000.00
合计	50,000.00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649,881.35	-56,077,220.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051,363.94	18,708,584.4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556,356.65	17,758,249.91
无形资产摊销	722,057.63	1,200,459.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50,069.42	4,202,230.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743.55	-53,624.9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54,342.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04.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885,902.79	33,587,660.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834,358.74	-3,858,266.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776,522.18	-56,652,710.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90,094.66	1,397,250.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354,841.02	-61,630,994.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006,631.97	63,194,310.3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0,538.48	-34,369,729.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4,506,150.91	32,416,215.1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416,215.15	167,611,995.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089,935.76	-135,195,780.29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4,135,000.00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79,539.84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9,539.84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4,146,873.84
流动资产		379,539.84
非流动资产		3,767,334.00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1,873,000.00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936,5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583,861.26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52,638.74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49,788,372.73
流动资产		44,933,548.01
非流动资产		83,187,755.84
流动负债		78,332,931.12
非流动负债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34,506,150.91	32,416,215.15
其中：库存现金	74,165.40	129,973.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4,431,985.51	32,286,241.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506,150.91	32,416,215.15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公司	北京	王为民	旅游投资	103,715.8	17.03	17.03	国务院国资委	10000176-4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国旅联合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	程晓	旅游开发	7,600	100	100	76027643-X
南京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	陈明军	餐饮服务	1,000	100	100	67133064-1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	李鲤	旅游开发	14,000	100	100	73051983-6
南京国旅联合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	郭众	旅游服务	30	100	100	67131056-0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地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	解小兵	地热开发	300	60	60	73609149-4
南京汤山温泉沐浴用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	陈明军	温泉用品	22	54.55	54.55	68251130-9
宜昌国旅联合颐锦商务会所有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宜昌	赵磊	酒店管理	1,000	100	100	56547483-6
海南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海口	武连合	酒店管理	200	100	100	65739491-6
宜昌联通旅行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宜昌	赵磊	旅游服务	300	100	100	74461915-6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二、联营企业								
杭州国旅联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杭州市	钱益升	投资管理	1,600	30	30	56304733-9
黑龙江国旅联合景区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哈尔滨	解小兵	投资管理	2,000	30	30	57809381-3
南京丰特温泉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南京市	金岩	酒店管理	100	45	45	59801310-4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67129731-9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70940597-X
宜昌三峡金山船务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61554221-X
北京八达岭野生动物世界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10302360-0
哈尔滨均信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73863547-5
南京颐尚天元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05797610-0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8,000	2010年9月16日~2015年9月15日	否
南京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4,000	2012年4月24日~2013年4月23日	是
南京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013年2月8日~2013年8月7日	是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7,000	2013年2月23日~2014年2月22日	否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012年1月17日~2013年1月18日	是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7,000	2012年2月14日~2013年2月13日	是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013年2月7日~2014年2月6日	否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4,000	2012年6月14日~2013年6月13日	是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800	2007年11月30日~2013年11月30日	是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1年11月25日	2014年11月24日	年利率 6.65%
拆出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73,645,559.68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108,610,128.35			年利率 12%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1年12月27日	2013年6月26日	展期至 2013年8月26日, 年利率 12%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2年6月13日	2013年12月12日	逾期还款, 于 2014年1月14日收回还款, 年利率 15.6%

3、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费	19,557,290.40	34,774,495.68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108,610,128.35	14,626,412.58	126,707,680.62	5,152,274.45
其他应收款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73,645,559.68	16,849,827.69	79,645,559.68	13,388,205.9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八达岭野生动物世界有限公司	85,447.85	85,447.85	85,447.85	85,447.85
其他应收款	南京颐尚天元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5,453,256.80	54,532.57
其他应收款	南京颐锦兰生商务管理有限公司(注)			1,575,987.25	15,759.87

九、 股份支付:

无

十、 或有事项:

(一)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二)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除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六(五)外),本公司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三)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十一、 承诺事项:

(一) 抵押资产情况

抵押人	抵押物名称	数量(建筑面积)	抵押评估金额 (万元)	抵押权人	借款金额 (万元)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汉中路89号 18层A座房产	615.03平方米	54,256.07	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	江宁区汤山街道温泉路8号部分房产	48,219.33平方米			

有限公司					
------	--	--	--	--	--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账面价值 4,027,835.52 元的房屋建筑物及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以账面价值 281,273,692.03 元的房屋土地作为抵押，向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贷款 3 亿元。

(二) 质押资产情况

被担保人	质押物名称	质押权人	借款金额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南京国旅联合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定期存单	华夏银行南京分行	47,500.00	2013-5-24	2014-5-24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第一大股东变更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4 年 1 月 13 日，本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旅集团”）发来《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与厦门当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的通知》，国旅集团已于 2014 年 1 月 10 日与由厦门当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集团”）实际控制的厦门当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资产”）签署了《关于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

2014 年 2 月 24 日，本公司收到国旅集团发来《关于协议转让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17.03% 股份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通知》（以下简称“《批复通知》”）。《批复通知》称：2014 年 2 月 24 日，国旅集团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协议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4]79 号），同意国旅集团将所持有的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73,556,106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7.03%）转让给当代资产。

2014 年 3 月 13 日，本公司收到国旅集团发来《关于全额收回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17.03% 股份转让款项的通知》（以下简称“《收款通知》”）。《收款通知》称：截止 2014 年 3 月 13 日，国旅集团已全额收到当代资产支付的转让国旅集团 73,556,106 股股份的转让款项。2014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收到当代资产发来《关于完成股份转让过户手续的通知函》（以下简称“《通知函》”）。《通知函》称：当代资产于 2014 年 3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当代资产与国旅集团就本公司 17.03% 股份（73,556,106 股）转让的全部过户手续已经完成。

至此，当代资产持有本公司 73,556,10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7.03%，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国旅集团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 2014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对 2013 年度利润不予分配。

(三)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大额债权进展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颐尚”）应付往来款本金和利息共计 108,610,128.35 元。2014 年 1 月 6 日本公司与重庆颐尚签订《往来款清偿协议》，约定欠款中 59,000,000.00 元将转为本公司对重庆颐尚的委托贷款，贷款期限为自放款日起 18 个月，贷款利率为年利率 12%；并以重庆颐尚“(2011)第【00241】

号"房地证中面积为 19,028 平方米的出让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根据四川恒通房地产土地评估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土地估价报告书》(四川恒通渝(2014)(估)字第 005 号),上述土地使用权的市场价值为 62,031,000.00 元。其余款项在 2016 年 1 月 15 日前还清,按 12% 支付利息,并由重庆颐尚大股东重庆上宏物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及董事长徐志强先生为上述往来款本息的归还提供不可撤销的全额还款担保。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债务重组

为解决圆融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的债务问题,本年度圆融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圆融")、宜昌三峡金山船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山船务")及海南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公司")签订相关协议。因北京圆融之控股子公司金山船务享有对海南盛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盛达")的债权,故由海南盛达承接北京圆融对公司的债务,海南盛达以其拥有的盛达景都小区 D 座 3201 房产和海口市狮子岭专家别墅区第 5、9、10 幢房产作价 8,087,500.00 元清偿上述款项。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房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北京亚超评报字(2013)第 05011 号评估报告。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 3,592,500.00 元,确认为债务重组损失,计入营业外支出。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房产的过户手续尚在在办理之中。

(二) 租赁

经营租赁租入

本公司之子公司南京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与南京白鹭洲公园签订房屋租赁及相关场地设施管理维护合同,约定南京白鹭洲公园将南京市秦淮区白鹭洲公园东侧水街用房及场地出租给本公司。租赁起始日为 2009 年 1 月 1 日,租赁期 15 年,租赁期间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房屋的租金和相关设施、设备的管理养护配套费用的标准为 3.00 元/平方米日。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304.00			1,003,304.00
2、衍生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3,304.00			1,003,304.00
上述合计		3,304.00			1,003,304.00

(四) 其他

2012 年,公司与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颐锦")签署了《债务清偿保证协议》,约定北京颐锦以其全部分租约收入优先清偿对公司的应付账款,具体还款规划为自 2013 年至 2018 年分 16 年还清,每年支付 600 万元,自 2016 年后每三年上浮 5%。2013 年已收回协议约定的 600 万元还款。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412,274,589.73	75.08	18,249,827.69	4.43	395,562,997.53	69.89	14,806,451.47	3.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6,278,602.66	24.82	18,213,200.66	13.36	170,053,804.48	30.04	7,419,510.25	4.36
组合小计	136,278,602.66	24.82	18,213,200.66	13.36	170,053,804.48	30.04	7,419,510.25	4.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565,000.00	0.10	400,000.00	70.80	400,000.00	0.07	400,000.00	100.00
合计	549,118,192.39	/	36,863,028.35	/	566,016,802.01	/	22,625,961.72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271,578,625.82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73,045,559.68	16,249,827.69	22.25	还款计划折现
海南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3,953,000.00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宜昌国旅联合颐锦商务会所有限公司	19,783,206.00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南京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1,914,198.23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天平经济公司天津塘沽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12,274,589.73	18,249,827.69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574,625.74	0.42	5,746.26	117,592,374.07	69.15	1,281,482.37
1 年以内小计	574,625.74	0.42	5,746.26	117,592,374.07	69.15	1,281,482.37
1 至 2 年	96,604,345.33	70.88	9,660,434.53	49,113,202.56	28.88	4,911,320.25
2 至 3 年	37,851,489.02	27.78	7,570,297.80	2,631,400.28	1.55	526,280.06
3 至 4 年	216,315.00	0.16	64,894.50	2,000.00	0.00	600.00
4 至 5 年	240,000.00	0.18	120,000.00	30,000.00	0.02	15,000.00

5 年以上	791,827.57	0.58	791,827.57	684,827.57	0.40	684,827.57
合计	136,278,602.66	100.00	18,213,200.66	170,053,804.48	100	7,419,510.25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衡阳市雁金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00,000.00	400,000.00	/	/

-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 3、 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271,578,625.82	2 年以内	49.46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4,610,128.35	3 年以内	19.05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关联方	73,045,559.68	5 年以内	13.30
海南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33,953,000.00	3 年以内	6.18
重庆上宏物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00,000.00	1-2 年	4.37
合计	/	507,187,313.85	/	92.36

- 4、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271,578,625.82	49.46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4,610,128.35	19.05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关联方	73,045,559.68	13.30
海南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33,953,000.00	6.18
宜昌国旅联合颐锦商务会所有有限公司	子公司	19,783,206.00	3.60
南京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11,914,198.23	2.17
南京国旅联合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64,900.00	0.03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地热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00	
合计	/	515,049,718.08	93.79

(三) 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
-------	------	------	------	------	------	----------	---------------	----------------	-----------------------

									明
黑龙江国旅联合景区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5,948,235.67	-67,191.96	5,881,043.71			30.00	30.00	
国旅联合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75,442,673.85	65,442,673.85	10,000,000.00	75,442,673.85			100.00	100.00	
南京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00.00	100.00	
宜昌国旅联合颐锦商务会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海南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100.00	
宜昌联通旅行服务有限公司	4,140,000.00	4,140,000.00		4,140,000.00			100.00	100.00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7,412,926.54	7,412,926.54		7,412,926.54			19.00	19.00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15.00	15.00	
宜昌三峡金山船务有限公司	4,162,489.40	4,162,489.40		4,162,489.40			19.00	19.00	
北京八达岭野生动物世界有限公司	18,645,304.92	18,645,304.92		18,645,304.92			12.00	12.00	
哈尔滨均信担保股份公司	27,600,000.00	27,600,000.00		27,600,000.00			9.09	9.09	

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杭州国旅联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800,000.00	4,797,594.00		4,797,594.00				30.00	30.00	
南京丰特温泉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	380,754.27	-62,820.47	317,933.80				45.00	45.00	
苏州九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	5,936,131.93	-5,936,131.93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200,274.54	2,402,632.03
其他业务收入	33,484,266.80	49,737,158.36
营业成本	1,089,869.00	254,583.00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咨询业务	3,750,000.00			
(2) 旅游饮食服务业	2,450,274.54	1,089,869.00	2,402,632.03	254,583.00
合计	6,200,274.54	1,089,869.00	2,402,632.03	254,583.00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南京	6,200,274.54	1,089,869.00	2,402,632.03	254,583.00
合计	6,200,274.54	1,089,869.00	2,402,632.03	254,583.00

(五)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41,095.8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0,012.43	-43,499,959.3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3,868.07	48,492,578.9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3,343.29	
合计	1,068,294.82	4,992,619.63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哈尔滨均信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1,041,095.89		
合计	1,041,095.89		/

3、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杭州国旅联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00	-63,868.07	
黑龙江国旅联合景区投资有限公司	-67,191.96	-44,390.95	
南京丰特温泉管理有限公司	-62,820.47	-69,245.73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0.00	-6,198,222.47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0.00	-35,458,879.38	
宜昌三峡金山船务有限公司	0.00	-1,665,352.71	
合计	-130,012.43	-43,499,959.31	/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845,615.52	-27,048,248.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237,066.63	18,796,590.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9,739.21	745,747.47
无形资产摊销	225,276.76	265,455.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81,176.48	1,178,258.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011.4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04.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573,492.73	33,587,660.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8,294.82	-4,992,619.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7,342.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60,120.82	-32,683,872.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03,191.82	16,647,211.6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09,861.58	7,453,525.2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5,266,713.21	12,856,433.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856,433.59	123,886,531.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410,279.62	-111,030,098.00

十五、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1,416,371.53	出售南京颐皇温泉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颐尚天元商务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颐锦兰生商务管理有限公司股权	-3,800,717.54	-16,349.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6,213,619.40	27,427,301.04
债务重组损益	-3,592,5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3,343.2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9,557,290.40	向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收取的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18,560,876.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1,728.29		158,008.38	2,735,107.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858,266.06	-25,147,354.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749.39			
所得税影响额	-37,641,439.07		-9,385,226.45	-12,815,507.97
合计	129,199,087.25		25,604,826.13	-7,816,804.27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1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19	-0.27	-0.27
-------------------------	--------	-------	-------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表构成变动情况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34,556,150.91	32,416,215.15	315.09%	(1)
预付款项	324,014.65	1,548,093.85	-79.07%	(2)
存货	3,194,871.60	5,784,966.26	-44.77%	(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0,000,000.00	170,000,000.00	-64.71%	(4)
投资性房地产	38,433,865.21	17,208,139.87	123.35%	(5)
在建工程	837,582.58	1,469,000.00	-42.98%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80,959.07	57,657,481.25	-65.52%	(7)
短期借款	120,047,500.00	200,000,000.00	-39.98%	(8)
应付账款	13,472,246.50	21,879,058.04	-38.42%	(9)
应交税费	17,815,479.73	48,982,081.89	-63.63%	(10)
其他应付款	18,821,650.77	11,559,243.75	62.83%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0	8,000,000.00	3650.00%	(12)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380,000,000.00	-78.95%	(13)

- (1) 货币资金的增加原因主要是本期股权出售及收回委托贷款所致。
- (2) 预付账款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结转存货及营业成本所致。
- (3) 存货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减少库存备货所致。
-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收回委托贷款所致。
- (5) 投资性房地产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宜昌颐锦房产持有目的改为出租所致。
- (6) 在建工程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部分项目完工结转所致。
- (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股权出售可抵扣差异减少所致。
- (8) 短期借款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归还借款所致。
- (9) 应付账款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支付工程款所致。
- (10) 应交税费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支付年初应交税费所致。
- (11) 其他应付款增加的原因主要是部分费用本期计提未支付所致。
-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转入所致。
- (13) 长期借款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转出所致。

2、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构成变动情况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投资收益	149,834,358.74	3,858,266.06	3783.46%	(1)
所得税费用	26,066,823.51	-6,511,508.31	不适用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61,728.18	-56,059,078.22	不适用	(3)
少数股东损益	188,153.17	-18,142.41	不适用	(4)

- (1) 投资收益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出售南京颐皇温泉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颐尚天元商务管理有限公司及南京颐锦兰生商务管理有限公司股权产生股权处置收益所致。
- (2) 所得税费用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3)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的净利润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投资收益增长所致。

(4) 少数股东损益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控股子公司净利润增加使得少数股东持股确认的损益同比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表构成变动情况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5,940,538.48	-34,369,729.03	不适用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20,970,890.48	-156,874,700.90	不适用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24,821,493.20	56,048,649.64	不适用	(3)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同比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收回委贷利息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同比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股权出售及收回委托贷款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同比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偿还了贷款所致。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上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和公告原件。

董事长：王为民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14 日